



证券代码：002118

证券简称：紫鑫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16-080

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1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等情况

1、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9月9日召开的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：以201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640,379,913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。

《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71）全文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。

2、自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。

3、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与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一致。

4、本次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距离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。

二、本次实施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1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201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640,379,913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，合计转增640,379,913股，不送红股，不派发现金红利。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，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,280,759,826股。

三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6年10月20日

本次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为：2016年10月21日

四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16年10月2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

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五、权益分配方法

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2016年10月21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
2、在送（转）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，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（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），直至实际送（转）股总数与本次送（转）股总数一致。

六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6年10月21日。

七、股本变动情况

单位：股

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增加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	比例		数量	比例
一、有限售条件股份	127,664,006	19.94%	127,664,006	255,328,012	19.94%
二、无限售条件股份	512,715,907	80.06%	512,715,907	1,025,431,814	80.06%
三、股份总数	640,379,913	100.00%	640,379,913	1,280,759,826	100.00%

八、本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，按新股本1,280,759,826股摊薄计算，2016年半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.0160元。

九、咨询办法

联系人：张万恒

联系电话：0431—81916633

传真电话：0431—88698366

通讯地址：长春市南关区东头道街137号

十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配方案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；
- 2、《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- 3、《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10月14日